

证券代码：300643

证券简称：万通智控

公告编号：2021-001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浙江省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51号），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33002064，发证日期为2020年12月1日，有效期三年。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将按照该文件打印并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于2011年首次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后于2014年、2017年均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公司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在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连续三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2020年度已按照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不影响公司2020年度已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

备查文件

《关于浙江省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51号）
特此公告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